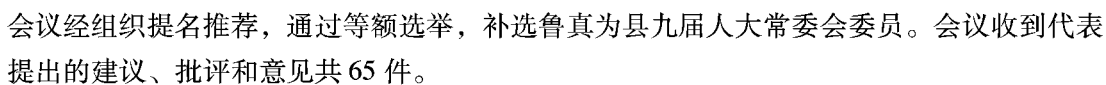


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》。会议通过对上述报告的决议。会议强调：必须高度重视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，巩固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，要以“三五普法”为契机，提高公民法律知识和思想道德水平，落实综合治理的各项措施，加大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的力度，进一步改善社会治安状况，要讲政治、学理论、改进工作作风，深入基层，调查研究，提高工作效率。要牢固树立公仆意识，廉洁奉公，勤政为民，艰苦创业。出席会议的代表向大会提建议、批评和意见共 53 件。

三、县九届人民代表大会

炉霍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 1997 年 12 月 21—27 日召开，会期 7 天。该次大会应到代表 120 名，实到 116 名，列席人员 86 名。会议审议通过县人民政府代理县长泽仁多吉作的《政府工作报告》；审查批准计经委副主任张平、政府副县长兼财政局局长黄建国受县人民政府委托作的《炉霍县 199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执行情况及 199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》和《炉霍县 1996 年财政预算执行和 1997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》；审议通过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仁真洛吾、县人民法院代理院长吴忠贵、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邛巴分别作的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》、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》和《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》。会议作出对以上报告相关决议。会议通过《关于九届人大代表资格审查报告》、《选举办法》等。根据《选举法》规定，通过组织推荐、代表 10 人以上联名推荐，采取差额选举的办法，选举产生炉霍县第九届人大常委会主任、副主任及委员。选举中，组织推荐的 1 名主任候选人落选，代表 10 人联名推荐的 1 名候选人当选。选举中，组织推荐的 1 名副主任候选人落选，代表直接投票选举出 1 名副主任。大会选举主任：洛绒次里，副主任：仁真洛吾、肖先荣、降巴其扎、贺长青、冉长生。委员：李国平、倪子文、魏雨良、丽娜、何建生、尼玛俄热、扎西登召、朗加、益西。通过等额选举，泽仁多吉当选为县人民政府县长。以差额选举的办法，选举出黄建国、邱学山、康忠、龚建忠、陈洪为县人民政府副县长。副县长选举中组织推荐的 1 名候选人落选。会议通过等额选举，吴忠贵为炉霍县人民法院院长、邛巴为炉霍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。会议收到代表提出的建议、批评和意见共 66 件。

炉霍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 1999 年 1 月 18—22 日召开，会期 5 天。出席会议的应到代表 120 名，实到 97 人，列席人员 78 名。会议审议通过县人民政府县长泽仁多吉作的《政府工作报告》；审查批准县计委主任李春兰、县财政局局长文建国受政府委托分别作的《炉霍县 199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执行情况及 199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》及《炉霍县 1998 年财政收支决算和 1999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》。审议通过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洛绒次里、县人民法院院长吴忠贵、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邛巴向大会作的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》、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》及《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》。会议作出了相关的决议。会议通过组织提名、代表 10 人以上联名推荐的方式，选举产生出席甘孜州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14 名：李绵堃、王定清、洛绒次里、杨志贵、泽仁多吉、宁绍武、三果·洛吾志麦、仁真洛吾、瞿伦伟、邛巴、泽科、康忠、刘启金、觉珍。



炉霍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01年3月9—13日召开，会期5天。应出席会议的代表120名，实到87名，列席人员76名。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县长泽仁多吉作的《“十五”计划纲要的说明》和《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》；审查批准县计经委主任兰荣军、县财政局局长文建国作的《炉霍县200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》及《200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报告》和《炉霍县200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01年财政预算的报告》；审议通过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洛绒次里、县人民法院院长吴忠贵、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邛巴分别向大会作的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》和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》及《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》。会议批准《炉霍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》。会议作出相应的决议。会议根据该次大会通过的《选举办法》，补选齐扎为州八届人大代表。该次会议收到代表提出的建议、批评和意见110件。会议要求，为实现“十五”计划开好局、起好步，要以增加农牧民收入为中心，调整优化产业结构，推进农村税费改革，大力改善农牧业生产条件，进一步巩固和加强农牧业在炉霍县国民经济中的基础地位。

• 160 •

选生龙降措、邓自平、李林昌为县九届人大常委会委员。该次大会收到代表提出的建议、意见和批评 98 件。会议强调，在西部民族地区改革和发展继续充满机遇和挑战的一年里，必须全面贯彻党的十五届四、五、六中全会精神，抓住机遇，深化改革，扩大开放，促进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全面发展。要以把握大局、保持稳定作为发展前提，加紧依法治理的进程，加强社会主义公民道德建设，巩固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。

四、县十届人民代表大会

炉霍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2 年 12 月 3—6 日召开，会期 4 天。会议应到代表 120 名，实到 120 名，列席人员 58 人。会议审议通过县长泽仁多吉作的《政府工作报告》；审查批准县计划经济贸易局局长吴小平、县财政局长李晓蓉受县人民政府委托作的《炉霍县 200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0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报告》、《炉霍县 2002 年财政决算和 2003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》；审议通过杨志贵、吴忠贵、邛巴分别向大会作的《县人大常委会工委报告》、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》、《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》。会议作出相应决议。

会议按照选举法规定，选举产生了县十届人大常委会主任、副主任及委员。主任：杨志贵。副主任：康忠、邱学山、汪基、卡莎·格勒、吴小平、周桂英。委员：李国平、唐静、邓自平、马为民、罗科、张刚、四郎、李长安。选举中，代表 10 人联名推荐的 1 名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候选人落选。选举产生了炉霍县人民政府县长、副县长。县长：扎西彭措。副县长：杨国清、泽翁四郎、陈洪、土登、李晓蓉、李长友。选举中，组织推荐的 6 名副县长候选人中，当选 5 名，代表 10 人联名推荐的候选人 1 名当选。通过等额选举，吴忠贵为炉霍县人民法院院长；张长命为炉霍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。大会收到代表提出的建议意见和批评共 78 件。会议号召：全县各族人民要在中共炉霍县委的领导下，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，团结一致，振奋精神，抓住机遇，开拓进取，努力实现各项工作目标，为建设小康社会而奋斗。

炉霍县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4 年 1 月 2—5 日召开，会议应到代表 120 名，实到 114 人，列席人员 92 人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县长扎西彭措作的《政府工作报告》；审查批准县发展计划经济贸易局局长尼马俄热、县财政局长张金阳作的《炉霍县 200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0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报告》、《炉霍县 2003 年财政决算和 2004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》；审议通过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杨志贵、县人民法院院长吴忠贵、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长命分别向大会作的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》、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》和《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》。会议通过了相关的决议。会议审议通过《州九届人大代表选举办法》后，进行州人大代表选举。经组织推荐，以差额选举的办法，选举产生 14 名州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：足麦、郑继承、杨文全、陈昊、杨志贵、扎西彭措、康忠、罗布、齐扎、卡莎·格勒、刘启金、毛生、觉珍、巴登扎西。该次大会收到代表提出的建议、批评和意见 89 件。

炉霍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 2005 年 3 月 10—12 日召开。会议应到代表